

丽水市教育局办公室

丽水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市属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跨区域 统筹招生工作的通知

缙云县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民同招”的要求，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推进阳光招生专项行动做好 2025 年义务教育及学前教育招生入学（园）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函〔2025〕58 号）等文件精神，现将 2025 年市属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面向缙云跨区域统筹招生计划发你局。

请将市属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跨区域统筹招生计划统一纳入当地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计划向社会公布，统一纳入当地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报名平台，报名时间、志愿数量与当地民办学校同等实施，录取结果及时报市教育局基教处，联系人：张俊芳，联系电话：0578-2626059。

附件: 2025 年市属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跨区域统筹招生基
本信息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5 年市属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跨区域统筹招生基本信息表

序号	学校	学段	2025 年招生班级数	班额	2025 年招生总人数	面向缙云招生人数	收费标准（依据）	备注
1	丽水外国语实验学校	初中段	8	42	336	5	学费 13000 元/学期·生，住宿费 1050 元/学期·生，餐费：自行点餐（丽发改费管〔2016〕265 号）。	